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管理局文件

三科技城〔2021〕141号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管理局 关于印发《第二届三亚崖州湾科技创新创业 大赛暨首届国际赛奖励资金管理实施细则 (修订版)》的通知

管理局各处室、南繁科技城有限公司、招商三亚深海科技城开发有限公司：

为奖励第二届三亚崖州湾科技创新创业大赛暨首届国际赛吸纳的优秀技术成果和落地项目，促进第二届三亚崖州湾科技创新创业大赛暨首届国际赛持续办赛，规范大赛创新创业奖励资金的管理和发放，特编制《第二届三亚崖州湾科技创新创业大赛暨首届国际赛奖励资金管理实施细则》，并经第2期中共三亚崖州

湾科技城管理局委员会研究通过，现印发至各相关处室及单位。

附件：第二届三亚崖州湾科技创新创业大赛暨首届国际赛奖励资金管理实施细则（修订版）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管理局
2021年4月16日



（此件主动公开）

三亚崖州湾科技城管理局

第二届三亚崖州湾科技创新创业大赛暨首届国际赛奖励资金管理实施细则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奖励第二届三亚崖州湾科技创新创业大赛暨首届国际赛（以下简称“创新创业大赛”）吸纳的优秀技术成果和项目落地应用，促进三亚崖州湾科技创新创业大赛暨首届国际赛持续办赛，规范和加强大赛创新创业奖励资金的管理和发放，制定本实施细则。

第二条 奖励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应遵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财务制度，坚持诚实申请、公正受理、公开透明、专款专用的原则。

第二章 奖励标准、申报条件及用途

第三条 创新创业大赛奖金标准及申报条件如下：

（一）大赛奖项设置标准：

大赛奖项设置一、二、三等奖，在满足申报条件的情况下，分别给予 100 万元、50 万元、20 万元的奖励。

| 奖项 | 数量 | 万元/名 | 小计（万元） |
|-----|-----|------|--------|
| 一等奖 | ≤ 5 | 100 | 500 |
| 二等奖 | ≤ 8 | 50 | 400 |

| | | | |
|-----|-----|----|------|
| 三等奖 | ≤10 | 20 | 200 |
| 小计 | | | 1100 |

(二) 奖金申报条件

创新创业大赛获奖的企业或团队应按要求设立项目公司，创新创业大赛获奖的企业（团队）及项目公司同时满足如下条件：

- 1) 项目公司在三亚崖州湾科技城（以下简称“科技城”）依法设立，注册地、税收缴纳地均在科技城，并在科技城实质运营；
- 2) 项目公司为获奖项目所涉及的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或将获奖项目所涉及业务模式的主要经营主体变更为项目公司；
- 3) 项目公司实缴注册资本不低于所获奖项对应的奖励；
- 4) 创新创业大赛获奖的企业（团队）及项目公司无违法违规等不良行为记录；
- 5) 项目公司在科技城控规范围内拥有固定办公场所或与三亚崖州湾科技城管理局（以下简称“管理局”）认可的租赁单位签订物业租赁协议；
- 6) 项目公司至少 3 人以上（含本数）在科技城全职工作连续 1 年以上，并在科技城缴纳社保和个税，前述全职人员至少 1 人为项目核心团队人员；
- 7) 承诺 5 年内不搬离科技城、注册地址及办公场所不迁出科技城、不改变税收缴纳地、不改变实际经营地、不减少注册资本。

第四条 奖金用途

创新创业大赛奖金为专款专用资金,仅作为项目公司的落地开办资金使用,其中包含员工费用、办公租赁费、仪器设备费、能源材料费、试验外协费、差旅费、办公物品采购及因项目落地而产生的日常运营经费,不得以任何方式将奖金用作其他用途。

第五条 发放方式

奖励补贴分两期申请发放,符合奖金申报条件规定要求的项目公司可申请第一期奖励补贴,金额为所获奖项对应奖励的50%,申报奖励补贴的受理时间为自获奖之日起一年内(即2021年3月29日-2022年3月29日),逾期申报视为放弃。

项目公司可在第一笔奖金到账之日起9个月后申请第二期奖励,由管理局对项目公司注册地、税收缴纳地、注册资本,人员社保及纳税、获奖项目所涉及的知识产权的权属(或业务模式的主要经营主体)等情况进行核查,经核查合格后,可获得剩余50%的补贴奖励。第一笔奖金到账之日起的一年内项目公司未提出奖励申请的,视为自动放弃剩余获奖资金。

第三章 申报流程

第六条 第一期奖励补贴申报材料

申请第一笔奖励补贴,申请单位需准备好以下资料,一式三份并加盖公章,向管理局提出申请:

1、《第二届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创新创业大赛暨首届国际赛奖励资金申请书》;

2、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验原件收复印件);

- 3、企业项目计划书；
- 4、实缴注册资金缴纳凭证；
- 5、知识产权权属证明/业务模式的主要经营主体证明材料及承诺；
- 6、在职员工个税缴纳凭证；
- 7、《办公租赁协议》或办公场地产权文件；
- 8、项目落地承诺书。

第七条 第二期奖励补贴申报材料

申请第二笔补贴，申请单位需准备好以下资料，一式三份并加盖公章，向管理局提出申请：

- 1、第二届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创新创业大赛暨首届国际赛获奖项目执行情况表、资金使用情况表；
- 2、企业财务报表；
- 3、项目公司财务审计报告；
- 4、在职员工个税缴纳凭证；
- 5、知识产权权属证明/业务模式的主要经营主体证明材料及承诺；
- 6、项目落地承诺书；
- 7、企业年度纳税申报表及完税证明

第八条 受理流程

（一）提交申请。符合条件的申报单位直接向管理局提交加盖公章的纸质材料。

(二)受理审核。管理局对申请材料予以审核，审核合格的，予以公示；不合格的，退回申报材料并向申请人作出说明，要求申请人补充、修订材料。（10个工作日）

(三)公示结果。在管理局将拟定发放奖励补贴名单在官方网站、大赛官网等平台公示。（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

(四)奖金拨付。经公示无异议的，管理局按照相关管理规定办理资金拨付手续。（7个工作日）

申请人补充材料、特殊材料核实、审议时间纳入特殊程序，不在上述限定的工作时限之列。

第九条 监督管理

(一)申报单位应当对所提交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有效性和合法性负责，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不得利用虚假材料申报骗取奖补资金。对利用虚假材料和信息申请的，取消其奖励补贴发放资格，并将不良行为记录提供给相关征信机构，并纳入科技城诚信黑名单，5年内不再受理该项目公司、获奖的企业或团队的其他园区配套优惠政策的申请；如已发放奖金，应责令其退还或追缴。同时，申报单位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二)管理局对获得奖补的企业随机抽查核实。自项目公司设立之日起5年承诺期内，管理局对项目落地情况进行不定期考察，考察内容包括人员在岗情况、项目纳税情况及日常运营情况等。对违规谋取或以虚报、冒领等手段骗补的，取消其奖励补贴

发放资格，将不良行为记录提供给相关征信机构，并纳入科技城诚信黑名单；同时5年内不再受理该项目公司、获奖的企业或团队的其他园区配套优惠政策的申请；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查处。

（三）本次大赛奖金为专款专用资金，仅用于项目公司落户三亚崖州湾科技城落地资金，奖金不得以任何名义用于其他，同时资金使用情况需要受到科技城相关部门监管，若未按照奖金用途进行使用奖金，将全额返还已获得的奖金，如若给管理局造成经济损失需要按照实际情况照价赔偿。在承诺期内迁出的企业或企业税收不再继续在科技城缴纳的，5年内不再受理该项目公司、获奖的企业或团队的其他园区配套优惠政策的申请，且应全额返还已享受的补助和奖励。

（四）有关部门和工作人员在发放资金过程中存在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的，按照有关规定对责任人进行处理。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对不具备申请资格发放的配套资助，要求其退还已发放的资金。申报单位退还已领取资金的，应当按规定一次性退回指定账户。

第十条 本细则由三亚崖州湾科技城管理局解释。

附件：

1. 第二届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创新创业大赛暨首届国际赛奖励资金申请书

2. 第二届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创新创业大赛暨首届国际赛获奖项目落地承诺书

3. 第二届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创新创业大赛暨首届国际赛获补贴项目执行情况表

4. 第二届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创新创业大赛暨首届国际赛奖励补贴资金使用情况表

附件 1

第二届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创新创业大赛暨 首届国际赛奖励资金申请书

项目名称:

申请单位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

手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手机:

电子邮箱:

传真:

单位地址:

单位社保号:

单位社保所在地: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填表声明

1、本单位对申请书内容和附件材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如有虚假或伪造，本单位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本单位对申请书和附件材料已自行备份，不再要求三亚崖州湾科技城管理局予以退还。

3、本单位同意将本申请材料向评审专家公开，对评审过程中可能泄露的信息，三亚崖州湾科技城管理局免于承担责任。

4、本单位承诺所申报项目无知识产权争议。

特此声明。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一、申报单位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 | 注册时间 | | | | | | | |
| 企业纳税识别号 | | | | | | | | | | | | |
| 单位开户银行 | | | | | 帐号 | | | | | | | |
| 单位注册资本 (万元) | | | | | 实收资本 (万元) | | | | | | | |
| 经营方式 | 1. 研究 2. 开发 3. 生产 4. 销售 5. 咨询 | | | | | | | | | | | |
| 经营范围(按营业执照) | | | | | | | | | | | | |
| 产品(服务)所属技术领域 | | | | | | | | | | | | |
| 获得第二届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创新创业大赛暨首届国际赛奖项 | | | | | 奖金金额 (万元) | | | | | | | |
| 企业注册三亚崖州湾科技城后实际投入经费 (万元) | | | | | | | | | | | | |
| 法定 代表 人 情况 | 姓名 | | | | 出生年月 | | | 专业 | | | 最高学历 | |
| | 职务 | | | | 现任职时间 | | | 身份证号 | | | | |
| | 主要学习工作经历 | | | | | | | | | | | |
| 职工总数(人) | | 大专以上技术人员 | | 博士 | | 硕士 | | 本科 | | 中级职称以上 | |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 | | | | | | | |
|---------------------|------|------|-----------|----------|----------|--------|------|
| 姓名 | 出生年月 | | 职称 | | 移动电话 | | |
| | 最高学历 | | 专业 | | 身份证号 | | |
| | 单位 | | | | 职务 | | |
| 主要 简历 | | | | | | | |
| 项目核心团队人员基本情况（可附页填写）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出生年月 | 学历/ 学位 | 技术 职称 | 现任 职务 | 所在工作单位 | 是否常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项目简介、发展规划

1、项目简介

2、项目获得各级奖项及相应奖励情况介绍

3、项目未来 3 年发展规划

四、项目投入经费概算（单位：万元）

| 项目预算金额 | | 获得创赛奖金金额 | | 单位自筹 | |
|-----------------------------|--------|----------|--|------|--|
| 项目 建设 实际 已投入 情况 | | | | | |
| 项目资金支出预算（万元人民币）： | | | | | |
| 序号 | 预算支出类别 | 支出预算 | | | |
| 1 | 人员费 | | | | |
| 2 | 场地租赁费 | | | | |
| 3 | 仪器设备费 | | | | |
| 4 | 能源材料费 | | | | |
| 5 | 试验外协费 | | | | |
| 6 | 差旅费 | | | | |
| 7 | 其它相关费用 | | | | |

（表格空白不足请自行调整）

五、申报单位财务状况

| 时间 指标 | 上年度（年） <input type="checkbox"/> 审计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审计 | 本年度（年） <input type="checkbox"/> 审计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审计 |
|----------|--|--|
| 总产值 | | |
| 总销售额 | | |
| 净利润 | | |
| 纳税总额 | | |
| 研发支出费用 | | |
| 总支出 | | |
| 固定资产原值 | | |
| 总资产 | | |
| 总负债 | | |
| 净资产 | | |